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牧业

公告编号：2016-069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5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停牌，拟现金购买的方式获得Fiagril Ltda. 57.57%的股权。

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2016年3月22日、2016年3月29日、2016年4月5日、2016年4月12日、2016年4月19日、2016年4月26日、2016年5月1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030、031、03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暨停牌期将满申请延期复牌的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关于择日另行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说明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049、06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

2016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4月30日披露了《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及其他相关文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文件的通知，公司在直通披露报告书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审核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6年5月1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6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中介机构积极认真就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分析讨论和落实，并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截至本公告日，个别问题因涉及跨境核查事项较多，需要补充完善的内容涉及的工作量比较大，公司难以如期完成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及信息披露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决定延迟问询函的回复与披露时间，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8日起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积极落实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部分问题已得到落实，但有个别问题仍需补充完善。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尽早完成《重组问询函》回复及披露工作，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通知将在本问询函回复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后发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